

中国历代名门世家丛书

翰墨书圣

王羲之世家

王汝涛 / 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中国历代名门世家丛书

翰墨
书圣

王羲之世家

王汝涛 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吉)新登字 01 号

翰墨书圣王羲之世家

王汝涛 著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吉林市印刷制本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625 印张 插页 2 230 000 字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7200 册

ISBN7—206—02669—9

K·55 定价:16.00 元

出版前言

在中国漫长的历史上，曾形成过许许多多的名门望族、显赫世家。在这些名门世家中，有名扬古今的儒学世家、累世显赫的官宦世家、承父传子的将帅世家、唱和诗文的文学世家、左右朝政的外戚世家、治病救人的医药世家、封疆裂土的藩镇世家等等，这些世家的形成，构成了一种引人注目的家族文化现象。最早将这一家族文化现象载入史册的是司马迁，他在《史记》中首创“世家”体例，叙写“开国承家、世代相继”的名门家族人物的身世沉浮、命运舛迭，少则三五代，多则十数代，如《孔子世家》述及孔氏十余代，为研究孔子家世提供了宝贵资料。此后，史官们虽然很少以“世家”为名来为人物立传，但却不乏以“纪传体”形式对那些名门世家谱列世系，极尽“绵绵瓜瓞、卜世长久”的夸耀，记录了一个又一个血脉相承的望族世家的荣辱兴衰史。

在这些名门世家中，有许多是跨越朝代

的,因而家族人物往往分别入传于二史甚至三史之中;即使是不跨朝越代的,由于同门中显赫人物较多或年代久远也被分别列传;还有的史书粗糙,对一些人物虽属名门之祖或后裔,但由于本人不太显赫,或被略去,或者作为附传寥寥数语,或者虽另立一传,但连父祖、子裔均不见载。这就给那些从事家族文化研究和关注传主家世渊源与子孙命运的人们带来诸多不便。而且目前在图书市场上占有很大比重的历史人物传记大多是以本传主的一生经历或片断为对象,至今尚未有较为完整的世界类图书面世,这不能不说是出版界与社会需求的双重缺憾。为此我们向广大读者推出这套《中国历代名门世家丛书》,以补阙如。

本丛书的出版并不在于简单地向人们再现历史人物的风采,更不是为了给人们提供茶余饭后的谈资。本丛书的根本宗旨乃在于使读者在轻松地、毫不乏味地阅读这套丛书的过程中体味出家族文化与社会文化、家族文化与家族成员命运之间的关系。许多名门世家的形成,固然离不开特定历史环境的造就和个人修养的因素,但家族文化与个人命运且有着极大的关系。诸如,苏轼文学世家的形成,自有其家学渊源;诸葛亮三代忠烈自有父祖清流党人的遗风熏陶;而王祥子孙在晋后各大小朝廷中多身居高官,而无一殉国难者,也是他一向“传孝不传忠”治家思想的结果……当然,这也不是绝对的规律,忠臣的后代可能出叛逆,将军的儿子未必都会带兵,皇帝的子孙更多草包,但“家有直道,人多全节”则较为深刻地揭示了家族文化与个人成长的重要关系。况且这些名门望族、高第世家的命运大多和他们所生存的时代潮流、王朝命运紧密相联,因而阅读这些家世历史,还可以领悟出许多盛衰兴亡的大道至理。本丛书尽管有一些文学性的描述,但人物、事件都是忠于史实的。

本丛书传主不收皇族,也不囿于公卿将相,举凡名臣、将帅、

艺文、商贾、巨儒、外戚、医药诸类在历史上确称名门望族、显赫世家者皆兼收并蓄。由于本丛书拟分批推出，因而第一辑所选的传主并没有完全照顾到上述各门类。由于家族文化图书尚待开发，因而无论在写作和编辑中都缺少参照样本，难免会有不足之处，敬请专家学者、读者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7年5月

序 言

一

“尧典禹谟周礼乐，唐诗晋字汉文章。”

中国的汉字书法，在东方艺术上是取之不竭、异彩纷呈的宝藏，当然不是说晋人的字达到空前绝后的水平了。后人特别以“字”来概括晋代艺术成就，除了那时名书法家辈出，且多登书艺绝巘以外，最主要的是，中国字体，在魏（包括东汉末年）晋时期而一变。早先占据书坛的小篆、八分、章草，逐渐为真书（即楷书，东晋南朝时亦称为隶，但并非汉代的隶书）、行书、今草所代替。这三种新体不但容易书写，便于以文字交流思想，而且美学价值高于旧体，一改旧体的板滞而形成刚劲、飘逸、秀丽、飞动、古拙、流转等多种风格，其佳品令人睹之心醉，摹之神驰。这几种新体一直流传至今日，除了起文字的交流思想、传递信息作用外，还被视作一种艺术，广作中土、泽流海

外。这种书体的大变革滥觞于魏，完成于晋。晋代书法迄今仍为海内外习书者的典范。

书体的演变，当然有个过程，但在长期渐变之后，必然有一种推动促成突变的力量出现。这种力量不是指某一个人，在晋代，乃是多个以家族为单位的群体。远在东汉时，便有代代相继的传经世家出现，这里指的是传儒家之学。书法本是儒者必修的六艺（礼、乐、射、御、书、数）之一，魏晋两代便有不少代代以书法名家的世家或称世族者出现。有名的如钟繇、钟会，孙权、孙皓，卫觊、卫瓘、卫恒、卫夫人，郗愔、郗超，庾亮、庾翼，谢尚、谢安，李矩、李式、李充，桓温、桓玄以及琅邪王氏家族。这些世家，由于精习书法，往往有长期悟出的书诀、笔法、书势等辅助书艺进步的著作，传之子孙。传衍过程中，有改革，有突破，有青出于蓝；书体的变迁便由发生、萌芽、定体以至于成熟。其中特异突出的人，辅之以自己的才能、领悟、勤学、苦练，从而书法中的各体俱精，成就远远高出前贤和同时代的人。他个人对旧体加以去芜取精，融合入新体中。以高超的技艺，使习书者喜爱其书作，人人仿效，风行草偃，于是书体丕变。他便成了变体的最后完成者，受到后世景仰、崇拜。

正是晋代，出现了这么一个人，他便是琅邪王氏家族中的王羲之。

这一家族，东晋一代，以书法名家的成员特多，看一下本书所附的《世系表》便可以明白。如果从接连三代善书法而论，就有两组：一组为（王旷）王虞、王羲之、王献之。另一组为王导、王洽、王珣。比较起来，第一组成就高，而且羲、献两代，奠定了嗣后流传1600余年书体的基础。因此作为书法世家，选择了第一组。

写沿续三代的一组世家，不是对三代人给以同样分量的叙述，应该有一个重点，本书的写作重点是王羲之。因为毕竟是在书法上的造诣受到后代更多的称颂，被尊为“书圣”。再者在这个世家中，也如在中国书法史上一样，他起的是承前启后、砥柱中流的作用。这样，笔者便命名本书为《书圣王羲之世家》。

世家，应该写这一个家族中直系相传的人。按《琅邪王氏世系》，以羲之为中心，应该上写其父王旷，下写其几个儿子中造诣最高的王献之。但笔者将第一代的授书者由王旷改为王虞（王旷的胞弟），这里有个特别的原因：王旷本人固然也擅长书法，而且伪托羊欣撰作的《笔阵图》还说他把珍藏的《笔说》传与了王羲之。但考之文献资料，他于公元309年（当时羲之7岁）以淮南内史身分带兵北上，援救被匈奴人攻打的并州上党一带，兵败，从此下落不明。他不可能亲自教羲之书法。而王僧虔《论书》、庾肩吾《书品论》等多种著作中都称王羲之初学书于其叔王虞（后又从卫夫人学），又说：“王平南虞是右军叔，自过江东，右军之前，惟虞（书法）为最。”这样写法，符合史实。

二

“世家”此名，出自《史记》。司马迁为了写各诸侯国自兴起迄于灭亡（国除）的世系及发生的大事，立三十世家，以传国之大事为主，兼及叙述人君。本部世家，撰写主旨与之不同。它是王旷（包括王虞）、羲之、献之三代书法家的合传，以书艺的承传、破立、继往、开来为主线，以反映那个时代诸多大事，叙述三位传主的身世及精神面貌、兼及有关人士的一部历史传记，就体裁说，接近文学作品。但除了无关宏旨的细节以外，人、

时、地、事以及典章制度均严格使之符合历史。偶有出自野史者，经考辨后，择其基本正确者入书。一般摒弃民间传说。

要基本上达到上述写作要求，有以下几个困难，因之简述一下困难之所由来及笔者的解决对策。

本书采用的原始资料有四个来源：1.《晋书》中有关人员的传记；2.《世说新语》、《语林》、《郭子》、殷芸《小说》等书的记载；3.后代论书法的单篇文章（多收入《法书要录》中）的记载；4.以《淳化阁帖》为主的书帖及《全晋文》、《太平御览》所收的有关文章。其中，自然应以《晋书·王羲之传附四子传》、《王廙传》、《王彬传》、《王导传》为主。但《晋书》本身不全可据。只就王羲之传而言，对王羲之的生平记叙，就有缺载处、有叙事相连而时间界限不清处，有记载错误处，有应记而讳记。从而重大事件留下难解之谜处，其他各书（帖），也有此同类缺点。兹分别举例说明如下：

（一）有关王旷的生平，不仅关系羲之和籍之的一生，对东晋王朝得以在江左建成，也极有关系。他与同母弟王廙、王彬，和晋元帝司马睿是姨兄弟，他是劝元帝移镇江东的决策人。而《晋书》为廙、彬立传，不为他立传，只在羲之传内点了一句：“父旷，淮南太守。元帝之过江也，旷首创其议。”《三国志·裴潜传》裴松之注引他《与司马越（晋东海王）书》，证明元帝以安东将军镇建康时，是他负责荐选幕僚组成军府的。这么重要一个人，自公元309年（时羲之7岁）以后就下落不明。元帝称王（公元317年）、称帝（公元318年），两次大封功臣，不提他一个字。王廙做了一件对不起元帝的事，死后元帝仍有赠官、有谥（王彬死后也享受相同待遇）。惟独王旷，连何时死去，怎么死的都没有记载。对此事不弄明白，羲之的前半生，有很多事都不好写。

（二）羲之本传，说他起家秘书郎，接着写他入庾亮幕府为参

军、长史。亮临死推荐他，“迁宁远将军、江州刺史。”而《世说》记他曾为会稽王友、临川太守。是在入庾亮幕府前，还是入幕府后的事呢？他在亮幕中时，难以同时任王友及临川太守，本传记亮推荐后，接着写“迁……江州刺史”，似乎立刻就升任此职了，故任王友等二职的时间就是个问题。另外为王羲之作年谱及年表的人，对他任江州刺史的年代，看法颇为纷纭。要是庾亮一死他就迁江州刺史，时为公元340年。如潘德熙《王羲之年表》（载《书法》1982年5期）就系于这一年。但后文又在公元348年条下记：“是年殷浩以江州刺史王羲之为护军（《通鉴》亦于348年记此事，但江州刺史前面有个“前”字），”就是说羲之自340年至348年一直在江州刺史任上。但《晋书》所载：340年或341年，王允之刺江州。342年12月褚裒刺江州。343年10月庾冰刺江州。344年庾冰死，谢尚刺江州。嗣后，庾翼刺江州，直至345年。潘说是不合史实的。包世臣《十七帖疏证》亦以为347、348年，羲之任江州刺史。鲁一同《王右军年谱》、麦华三《王羲之年谱》、李长路、王玉池《王羲之、王献之年表》、王玉池《王羲之》都避开了这个难题，只写340年羲之任江州刺史，未写任至几时，自340至348（王书作347）年中亦未写羲之再任何官。王瑞功《羲之生平事迹三考》认为他在340至341年任江州刺史，却解释不了与王允之刺江州的重叠问题。写年谱年表，可以使340至348年间出现空白，写传记就无法避开这个棘手的问题了。

（三）《晋书》及《世说新语》均有记事错误处。如晋书本传错记王氏三少之一为王述的父亲王承。错记与谢尚书为《遗尚书仆射谢安书》。《谢安传》记王羲之与谢安冶城之游时间或与羲之同游的人有误。《世说》错记王允之偷听王敦与钱凤谋反为王羲之事。《晋书·王徽之传》记徽之死，杂采志怪小说《幽明录》背疮溃裂而死的说法……不一而足。这些均需辨证，确实有误则不取，

对这种“权威”资料，也不宜见则收之，取到篮里便是菜。

(四)南朝、唐朝所收的二王书帖，宋《淳化阁》、《大观》、《绛帖》所刻的二王帖，倘若确为真迹、或据真本摹拓，当然算得第一手资料。但采用时亦当慎重。因为一是真伪难分，必须先下一番考证功夫。二是诸帖大多无头无尾，难以系年。三是正如钱钟书先生所说的，有些是就旁人来信所谈的事提笔作答，如同便条，除了当事人双方之外，谁也不懂。这样，倘若不能鉴别，冒然引用，就可能得出错误的结论来。最明显的例子，是鲁一同所提出的王羲之生于公元307年的说法，在他以前从没有人这样认定，因为没有文献资料这样提过。他所以石破天惊提出“创新”看法，便是根据王羲之的几个书帖。他错误地判断书写年代，以为羲之最后的几个帖写于公元365年，又据羲之59岁逝世，向上逆推，便得出了生于307年的独家说法(后来郭沫若及日本江口尚纯采用此说，但没有文章说明赞同其说的理由)。对其系年错误，笔者有《王羲之贺表等六帖写作时间考》，便详论此事。但另一方面，倘若认真研究，搜到有力旁证，也能从帖中获得意料不到的收获。例如王羲之自称有七子一女。其女为谁，鲁一同、李长路、王玉池诸先生只能考出她嫁刘畅，终不知其名字。笔者在其杂帖中觅得两条：一是“二十七日告姜，汝母子佳不？力不一一。耶告。”二是“六日告姜，复雨，始晴，快情。汝母子平安？”因为署名为“耶(通爷)”颇疑女名中有一姜字。近得周郢先生函告，陕西昭陵博物馆中有唐永淳元年《临川公主墓志》，志文中有：“公主讳□□，字孟姜……太宗文武圣皇帝(李世民)之女……圣皇览之，欣然以示元舅长孙无忌曰……‘朕闻王羲之女孟姜，颇工书艺。慕之为字，庶可齐踪’。”才知此女名孟姜，工书艺。从而又知羲、献各帖中，仍有不少可挖掘的资料。

(五)有关旷、羲、献的生平及书法，仍有很多多次聚讼的问

题,其重要的有:王旷是王敦、王导的堂兄、还是堂弟?王羲之是否做过吴兴太守和永嘉太守?《兰亭序》的文与字是否王羲之所撰所书?王羲之的生卒年究竟那一种说法为是,能不能做出结论?王羲之的墓究竟在何处?王献之与郗道茂结婚究竟在羲之生前还是死后?王献之所尚的公主为何谥为“愍”?她何时死去?王羲之的母亲和哥哥籍之何时死去(因为牵涉到羲之辞官守丧的时间问题)?是羲之父墓母墓还是兄墓先在临川,后迁会稽?“建安灵柩至”(羲之杂帖语)又是何意?署名羊欣的《笔阵图》究竟是真是假,所记的事是全可信、全不可信,还是有一部分可信?哪些部分可信(羲之生于公元321年便是根据此文中一句话而定)?凡此,写《书圣世家》时皆不能逃避,必须拿出自己的看法来。

对于上述困难,解决的办法其实只有一个,加强对一切有关资料的鉴别,采用那些筛选后可信的,摒弃不可信的。对那些疑似之间的,摆出自己的观点,但必须写出充分的理由。总之,能解决的疑难问题,尽量解决。要是只转贩、辑录资料,甚或真伪杂陈,凑成一书,未尝不可以称为著作,但古人曾经讥笑为“獭祭文章(乱凑的资料)充著作”。这种著作是可有可无,难以寿世的。

为了贯彻上述设想,各章、节中所加的注,除注明引文出处的,便是考证文字。似乎繁多了一些,然而,是不得已而为之的。

三

谈一下有关写法及体例的几个问题。

(一)写历史人物传记,应不应该体现作者的历史观点或者对某些历史事件的观点?

这不是应不应该的问题,而是事实上无法逃避的问题。历史上罕有完人,因此任何一个人传的人,在生平众多事件中,必有

盖棺而不能定论的。以王羲之为例，前些年对他撰文并书写的《兰亭序》为真为伪，颇为热闹地论辩了一番，一时几乎成为观点一边倒的局面。如今，论辩已尘埃落定，天平似乎渐渐倒向另一边。作者写“传”时，你倾向哪一种观点，也就代表了你的史学观点。如果赞成其为伪，干脆连兰亭修禊这件事也不写。或者用大量篇幅编一个王羲之用带有隶意的字写了《临河序》（半截《兰亭序》），后来不知道怎么失传了。到了陈、隋之间，他的八世孙智永和尚，伪造了一篇《兰亭序》，自己写了出来以冒充真迹的故事。而笔者现在大写兰亭修禊，几乎把《序》的全文都引上，并分析了王羲之为何用不带隶意的行楷来写。这便是作者的观点：认定此序为真。

这里谈的，还有一个——这是更重要的——历史观点，即作者在动笔以前，决定要把传主（在这部世家中，特指王羲之）写成一个什么样的人或特意重笔写出他的哪一个方面。这，要取决于作者的史识，其实也带有一般文学作品塑造人物形象的性质。史识高的，能把传主写活而又不失真，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本世纪初，法国的莫罗亚（Andre Maurois 1885—1968），是一个著名的传记文学家，他的撰写传记的理论，如今开始为我国史家所注意并给以好评了。他认为，有一种传记作品，尽管其结构十分完善，却只不过是一篇文献。而另一种，却可以使传主不失真，而传记本身却又是艺术品。他说：“一个现代的传记作者……他的想法应该是：‘这是一个人，关于他，我拥有相当数量的文件和证据，我要试行画出一幅真正的肖像……我准备接受对于这个人物长时间思量和探讨所向我显示的任何结果，并且依据我所发现的新的事实加以改正’。”他的意思是说：作者大量掌握了资料后，独立思考，不受任何旧的套路和传统思想的束缚，探索着塑造自己的传主，并且不断地完善他。有了这种准备，便能全方位

观察传主，然后写出他的主要特征来。当然，观察与探索时，已经融入了自己的历史观点。

我的这部作品，体现了我对王羲之的完整的看法，并把这个王羲之放进东晋初年的那个历史大环境里去。

这个王羲之沿着这么一条线度过他的一生：1. 他生存在一个新兴的世家大族中。出生不久，北方大乱。他父亲献策使一位皇族亲王请求举族南迁，镇守江东。2. 他父亲在一次本不应该由他参与的战争中打了败仗，下落不明。3. 亲王成了新王朝的皇帝。他那一族中族长王导代替了他父亲成了开国功臣。似乎对他这一支歧视，他出仕较晚，但由于家传，他在叔父王虞和另一位名师卫夫人教导下早早地就学习书法。以后的20多年，他的仕途坎坷，这是因为他是一个污浊官场中清醒的政治家，想做个好官，为民分忧。4. 理想失败，他辞官家居。从此将全部心力用于书法探索上。终于精神上升华，在书法艺术领域取得了重大成就。5. 他死后，最小的儿子虽然晚年做了高官，但主要成就仍在书法方面。少年坎坷——想在政治上有所成就——理想失败，转入书法领域。这就是我所要塑造的王羲之生平的三部曲。

(二)怎样写？

我想借鉴文学手法，写出生动的而非干巴巴的人物传记。我想尝试向莫罗亚所说的使传记本身成为艺术品这个目标而努力。我曾经对两本书感到佩服，一本是美国人房龙(Hendrik Van Loon)所写的《人类的故事》，作者把从史前人到第一次世界大战那么漫长的岁月中人类社会中的重大事件(包括科学上的重大发明及应用)扼要而正确地、生动地描述出来。正像郁达夫所赞美的：“无论大人小孩，读他书的人，都觉得娓娓忘倦了。”另一本是林语堂的《苏东坡传》，虽然我曾读过不少或片段或整体评介苏东坡的论文和资料、专著，但是没有一种给我的印象

如林书的深刻，读时仿佛一个活生生的苏东坡在我眼前出现。这部传记超越枯燥的史料堆砌，有着充沛的生活气息和动人的艺术魅力，而且对资料又有翔实的考证。当然，它也是有缺点的，例如毫无必要地写苏东坡是酿酒的实验者和瑜珈术的修炼者，夸大了东坡与其堂妹发乎情、止乎理的精神爱情等等，然而它确实是一部可以传世的作品。

笔者在1987年至1988年间，写了一部《王羲之》，是用小说手法写的介乎人物传记与小说之间的作品。那时我在这个王羲之的故乡工作快40年了。环境促使我对王羲之进行研究，参加学术研究会，写论文。由于我对书法外行，不得不从史学角度研究王羲之。在友人敦劝之下，写出了这本书。本想以此对这位书圣的研究画个句号的。不料杂志索稿，友人献疑，未谋面的先生提出问题讨论或商榷，使我一直摆脱不了这个课题。更令我感动的是某些先生——如绍兴的陈述、陕西的周郢——主动提供给珍贵资料，我就想，如果精力允许，我将修改一下旧作，使之成为更符合历史真实的文学传记。

《中国历代名门世家丛书》的编辑约稿，是一个难得的机会。我决定在《王羲之》的基础上写《书圣世家》。办法是保留文学手法，保留其完全符合历史记载的部分。删去虚构的几乎贯串全书的王羲之与宋典女儿恋爱的悲剧。把有关王旷部分严格写成下落不明的疑案，不再妄自揣测他降了刘聪。王羲之任官及丁艰（母亲、王籍之、王彬）的时间重新进行了考订。特别重要的是加强了第一代王旷和第三代王献之两个人物的塑造。从写作全过程看，我研究王羲之，总有十三四年了，符合莫罗亚所说的“对于这个人物长时间思量 and 探讨”和“依据我所发现的新的事实加以改正”这两个要求。上面所述，是我写这部《书圣世家》时的创作设想。至于书写的是成功还是失败，就留

待读者评说了。

(三)有关体例的几点说明:1. 全书是沿着时间顺序一直写下来的,由于经历了惠帝、怀帝、愍帝、元帝、明帝、成帝、康帝、穆帝、哀帝、海西公(废帝)、简文帝、孝武帝12个皇帝,年号改动频繁,故于皇帝年号下附以公元,不厌其繁。各个皇帝后也附上其姓名,借以醒目。2. 引文出自何书,均加以注明。所引文字,本应该用现代汉语译述。但甚多文字,一译便失去了古文韵味,所以改为在关键性的文字加点译文或于引文后撮述其大意。3. 由于文字的规范化要求,一律用简化字书写,异体字也改为规范的写法(如羲之夫人郗璿改为郗璇)。4. 大事年表着重记王氏族中重要人物及有关的郗氏、庾氏、谢氏等人物事,不多涉及两晋大事,不然,就变成一本小册子了。又,不列各年作何帖,因为均无确据,而本书又非书法史。5. 大事记中王旷、王玄之、王孟姜、王凝之、王涣之、王肃之的生年,无资料可据,只是悬拟。6. 书中所引他人意见,均注明出自何人何文,不敢掠美。

王汝涛

1997年2月于临沂